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15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招生

【正取生】填寫就讀意願及入學報到注意事項

一、第一階段（填寫就讀意願）：

- (一)正取生須於 114 年 11 月 13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10 時起至 114 年 11 月 19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5 時止，上系統填寫就讀意願，並列印「就讀意願回覆單暨基本資料表」及「保證書」（保證不再報考本校同一學年度碩士班考試招生，但可報考碩士在職專班）。

系統網址：<https://uaap.ntua.edu.tw/enroll/>

- (二)填寫無意願就讀或逾期未上網填寫者，視同自動放棄本甄試錄取生錄取資格，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。

二、第二階段（入學報到）：

- (一)已完成第一階段「填寫就讀意願」之正取生，非應屆生須於 114 年 11 月 20 日（星期四）（含）前、應屆生須於 115 年 7 月 15 日（星期三）（含）前，以郵戳為憑，將報到文件以「限時掛號」郵寄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，信封封面請註明「115 碩甄○○系所報到資料」，報到文件為：

1. 就讀意願回覆單暨基本資料表（請黏貼國民身分證（或居留證）正面、反面影本）。
2. 保證書（由系統列印並簽名）。
3. 報考學歷（力）證明文件正本、影本（正本須經審驗，開學後再發還，影本抽存）。
4. 若有其他相關證件，其正本、影本（正本須經審驗，開學後再發還，影本抽存）。

- (二)應屆畢業生於期限內尚未取得學歷（力）證件者，應先填寫「[延遲繳交學歷證件切結書](#)」具結展延日期，並於規定期限內補繳學歷（力）證件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。

- (三)已完成資料寄送者，可於寄送日之 3 個工作日後，再至本校[招生系統](#)查詢收件情形，收件情形如有問題，請電洽本校[教務處註冊組](#)。

- (四)其餘報到注意事項，請詳閱簡章第 28-29 頁。

三、以上訊息如有問題，請電洽本校教務處綜合業務組（02）2272-2181 分機 1151。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
115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